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1-6 月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3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4A4003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新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沧州新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沧州新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沧州新能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15,652,637.81	13,592,203.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 2	28,524,500.00	3,566,420.00
预付款项	五. 3	1,030,581.83	115,723.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4	75,800.00	
存货	五. 5	6,051.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289,570.93	17,274,347.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6	371,330,734.32	904,802.52
在建工程	五. 7	2,784,674.19	374,783,257.90
工程物资	五. 8	2,560,874.53	3,013,702.0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 9	54,149.82	38,563.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730,432.86	378,740,326.28
资 产 总 计		422,020,003.79	396,014,673.48

法定代表人：卢晋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晋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兴元

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 1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 11	64,469,660.56	172,166,849.72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2	25,093.28	26,272.74
应交税费	五. 13	-38,877,776.12	-41,777,929.23
应付利息	五. 14	444,553.85	96,0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 15	1,708,633.34	77,503,41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16	2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770,164.91	248,014,673.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17	211,000,000.00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000,000.00	48,000,000.00
负 债 合 计		302,770,164.91	296,014,673.48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五. 18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19	19,249,838.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249,838.88	100,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2,020,003.79	396,014,673.48

法定代表人：卢晋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晋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兴元

利润表

2014年度1-6月

编制单位：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20	41,801,777.77	
减：营业成本	五.20	14,756,351.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五.21	7,795,587.6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249,838.88	-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49,838.88	-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9,838.88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49,838.88	-

法定代表人：卢晋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晋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兴元

现金流量表

2014年度1-6月

编制单位：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5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2	266,04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16,047.68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3,23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2,57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37.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2	1,183,43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9,494.2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6,553.45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0,696,710.80	210,706,45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96,710.80	210,706,45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96,710.80	-210,706,454.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4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2	60,000.00	77,589,958.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60,000.00	225,589,958.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99,408.54	69,8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00,000.00	1,221,43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99,408.54	1,291,30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60,591.46	224,298,65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0,434.11	13,592,20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2,20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2,637.81	13,592,203.70

法定代表人：卢晋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晋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兴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1-6月

编制单位：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10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9,249,838.88	19,249,838.88
（一）净利润							19,249,838.88	19,249,838.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9,249,838.88	19,249,838.8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19,249,838.88	119,249,838.88

法定代表人：卢晋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晋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兴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4年度1-6月

编制单位：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	-	-	-	-	-	100,000,000.00
（一）净利润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	-	-	-	-	-	1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	-	-	100,000,000.00

法定代表人：卢晋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晋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聂兴元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13年2月19日，由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出资组建，股权比例100%。本公司已取得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13093100000323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住所：沧州临港晶山盐业有限公司办公楼，法定代表人：卢晋川。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开发与建设，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设立“四部一场”，即综合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生产安全与工程部、项目开发部和光伏发电场共5个部门，现有员工31人（含劳务派遣员工1人）。现有运作项目50兆瓦光伏电站于2013年5月开工建设，当年12月18日开始整体并网调试，2014年1月起正式进入商业运营。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应收款项符合下列三个条件之一的,确认为坏账损失:

- 1) 因债务人单位撤消,依照民事诉讼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2)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3)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结合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对公司短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按单项单独测试(个别认定法)结合账龄分析法提取。

①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或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10%(含10%)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按单项测试结果提取坏账准备,不再按账龄分析法提取坏账准备。

②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下且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10%(含10%)以下的应收款项,如果按账龄分析法不能真实反映其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单项测试结果提取坏账准备,不再按账龄分析法提取坏账准备。

③扣除按单项测试结果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2)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00	10.00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2年 (含2年)	10.00	30.00
2-3年 (含3年)	20.00	50.00
3-5年 (含5年)	5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已逾期的预付款项按逾期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预付款项计提比例 (%)
逾期一年以内 (含一年)	20.00
逾期一至二年 (含二年)	50.00
逾期二至三年 (含三年)	80.00
逾期三年以上	100.00

4) 未逾期的应收票据,不计提坏账准备。逾期的应收票据,应将其转入应收账款,并累计计算账龄,按前述规定提取坏账准备。

5) 合并范围内各单位之间且与对方能核对一致的内部往来款,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6) 对长期应收款按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事故备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企业的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15-30	3	3.23-6.47
2	机器设备	7-30	3	3.23-13.86
3	运输设备	6	3	16.17
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	0	14.29-2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的分类

本公司工程物资按为工程准备的材料、尚未交付安装的需要安装设备、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以及大型设备进度款等进行分类。

(2) 工程物资的计价方法

工程物资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入账。

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为本企业的库存材料时，按其实际成本入账。

工程完工后剩余的物资对外出售时，应先结转工程物资的进项税额，出售时应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成本。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工程物资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工程物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全面检查,对于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应当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5.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软件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6.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7.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支出,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发电收入的确认：发电企业于月末，根据购售电双方共同确认的上网电量和电价确认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比例测量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5.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6.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本公司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税[2013]66号文件,自2013年10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享有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财税〔2008〕116号文发布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由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2014年度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14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14年6月30日,“本期”系指20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年”系指2013年2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现金	291.41	1,175.17
银行存款	15,652,346.40	13,591,028.53
合计	15,652,637.81	13,592,203.70

期末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24,500.00	100.00			3,566,42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524,500.00	100.00			3,566,420.00	100.00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8,524,500.00			3,566,420.00		

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28,524,500.00	1年以内	100.00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14,285.73	98.42	115,723.50	100.00
1—2年	16,296.10	1.58		
合计	1,030,581.83	100.00	115,723.50	100.00

(2)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石家庄建行建华南大街支行	非关联方	730,0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
山西大禹防水堵漏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250.00	1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国网河北电力公司沧州渤海新区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77,396.78	1年以内	前期运营押金
国网河北电力公司沧州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46,538.95	1年以内	前期运营押金
沧州渤海新区荣盛信誉商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00.00	1年以内	未结算
合计	—	1,007,885.73	—	—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8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5,800.0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5,800.00	100.00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存货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6,051.29		6,051.29			

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价					
房屋建筑物		33,188,513.04			33,188,513.04
机器设备	238,222.68	346,435,150.61		238,222.68	346,435,150.61
运输设备	813,344.00				813,344.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53,261.14			253,261.14
合计	1,051,566.68	379,876,924.79		238,222.68	380,690,268.79
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房屋建筑物			755,083.05		755,083.05
机器设备	34,787.77		8,365,218.75	34,787.77	8,365,218.75
运输设备	111,976.39		66,433.96		178,410.3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0,822.32		60,822.32
合计	146,764.16		9,247,558.08	34,787.77	9,359,534.47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32,433,429.99
机器设备	203,434.91				338,069,931.86
运输设备	701,367.61				634,933.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2,438.82
合计	904,802.52				371,330,734.32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03,434.91				32,433,429.99
机器设备	701,367.61				338,069,931.86
运输设备					634,933.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2,438.82
合计	904,802.52				371,330,734.32

(1) 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379,596,287.58 元。本期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期计提 9,212,770.31 元;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期减少固定资产和累计折旧为上年分类错误,本期重分类调整所致;

(3) 期末经测试,未发现固定资产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个别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和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7) 期末本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 期末本公司所拥有的房产和土地均未取得房产证及土地证,车牌号为冀RUT061的大众轿车,机动车行驶证所有人为中电投廊坊热电有限公司,尚未办理完毕车辆过户手续。

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 5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2,784,674.19		2,784,674.19	374,783,257.90		374,783,257.9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 5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374,783,257.90	8,688,828.23	379,596,287.58	1,091,124.36	2,784,674.19

(3) 期末经测试,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本公司于2014年1月5日接到沧州发电公司【2014】1号文件—关于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50兆瓦光伏电站正式商业运营的通知:“此电站项目于2013年12月5日首次开始并网调试工作,于2013年12月18日整体并网开始试运行工作,截止2013年12月31日,各项检修消缺及设备调试已经完毕,试运行阶段的各项工作已经全部完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目前已经具备商业运行的条件和实质。”2014年1月5日，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以2014年1月1日为基准，50兆瓦光伏电站正式进入商业运营阶段。根据以上通知和决议，本公司于2014年1月将在建工程预转固定资产，后期借款利息不再资本化。

8. 工程物资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 5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基建用物资	3,013,702.04		452,827.51	2,560,874.53

9.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原价	41,190.00	19,487.19		60,677.19
软件使用权	41,190.00	19,487.19		60,677.19
累计摊销	2,626.18	3,901.19		6,527.37
软件使用权	2,626.18	3,901.19		6,527.37
账面净值	38,563.82			54,149.82
软件使用权	38,563.82			54,149.82
减值准备				
软件使用权				
账面价值	38,563.82			54,149.82
软件使用权	38,563.82			54,149.82

本期增加的累计摊销中，本期摊销 3,901.19 元。

10.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本期将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40,000,000.00 元。

1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合计	64,469,660.56	172,166,849.72
其中：1年以上	26,840,242.84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3,780.43	1,423,780.43	
职工福利费		57,240.00	57,240.00	
社会保险费		364,073.01	364,073.0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1,209.70	81,209.7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2,472.01	182,472.01	
补充养老保险(年金)		68,666.68	68,666.68	
失业保险费		17,446.27	17,446.27	
工伤保险费		6,092.03	6,092.03	
生育保险费		8,186.32	8,186.32	
住房公积金		86,783.08	86,783.0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72.74	52,036.23	53,215.69	25,093.28
其他		16,800.00	16,800.00	
合计	26,272.74	2,000,712.75	2,001,892.21	25,093.28

1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值税	-38,893,275.45	-41,903,393.80
个人所得税	15,985.60	125,464.57
印花税	-486.27	
合计	-38,877,776.12	-41,777,929.23

14.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分期付息分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6,066.67	444,553.85

15.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合计	1,708,633.34	77,503,413.58
其中: 1年以上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831,833.34	77,500,000.00

(3)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沧州临港晶山盐业有限公司	726,800.00	1年以内	土地租赁费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831,833.34	1年以内	借款利息费
国网中捷供电局	103,461.05	1年以内	外购电力费
国网沧州供电局	46,538.95	1年以内	外购电力费
合计	1,708,633.34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00,000.00	

17.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质押借款	211,000,000.00	48,000,000.00

(2) 期末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合同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	2013-12-5	2026-7-4	RMB	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0%	388,000,000.00

注: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总额度 3.88 亿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合同编号: GSYWJYYZX-2013-GD-004 号), 借款期限: 2013 年 12 月 5 日至 2026 年 7 月 4 日, 同时以应收账款 (资产收费权) 做质押签订质押合同 (合同编号 GSYJYYZX-2013-SFQZY-004)。截止本期末尚未归还贷款余额 23,500.00 万元。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8.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1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上年年末金额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期初金额		
加: 本期净利润	19,249,838.8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金额	19,249,838.88	

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801,777.77	
主营业务成本	14,756,351.28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光伏发电)	41,801,777.77	14,756,351.28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光伏发电)	41,801,777.77	14,756,351.28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河北地区	41,801,777.77	14,756,351.28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河北电力公司	41,801,777.77	100.00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7,879,729.06	
减:利息收入	87,342.71	
加:其他支出	3,201.26	
合计	7,795,587.61	

2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职工返还	3,723.97
个人借款归还	174,981.00
收到利息	87,342.71
合计	266,047.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个人借款	293,600.00
差旅费	131,607.52
运输费	13,400.00
财务手续费	3,201.26
往来款	730,000.00
其他	11,629.90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合计	1,183,438.6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中电投财务公司分回基建项目存款利息收入	6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归还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内部借款	77,500,000.00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49,838.8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9,212,770.31	
无形资产摊销	3,901.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7,879,729.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05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2,262,068.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818,433.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6,553.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52,637.81	13,592,203.7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592,203.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0,434.11	13,592,203.7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15,652,637.81	13,592,203.70
其中: 库存现金	291.41	1,175.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52,346.40	13,591,028.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52,637.81	13,592,203.7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最终控制方

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宣武区	实业投资管理; 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	陆启洲	71093105-3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161号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等	安建国	59540464-4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209,768,700.00			209,768,70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宣化县龙洞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保定新能源发电分公司	无
	中电投河北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阜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曲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承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邢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宁晋热电有限公司	无
	中电投正定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热电煤气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无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石家庄东方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无
	河北大智能源物资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市东方元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电一厂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电二厂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电三厂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四厂	无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检修运行分公司	无
	石家庄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无
	石家庄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无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无

(二) 关联交易

1. 购买商品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76,302.00	12.11	67,437,812.55	21.13

注: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合理、平等的原则进行,与非关联方交易无重大区别。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薪酬合计	426,031.47	896,554.00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3,259,373.74	23,872,914.31

2.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831,833.34	77,500,000.00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2月6日,河北省国土资源厅出具冀国土【2013】109号《关于中电投渤海新区50MW光伏发电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核定50MW光伏发电项目用地0.7630公顷(约折合11.4亩)全部为建设用地,用于变电站及办公设施建设。2013年5月20日,本公司取得河北省发改委冀发改能源核字【2013】40号《河北省固定资产核准证》,项目核准后,开始办理用地规划及征地手续。

本项目征用的11.4亩建设用地,原归属于中捷产业园区其他国营单位,在渤海新区国土局及中捷土地所的协调下,通过审查、公示等相关手续,2013年底已完成了土地收回工作。本公司已经按照拆除搬迁赔偿协议的规定支付补偿费用,土地交与光伏电站管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理区投入建设。目前本公司征地卷册已上报至中捷产业园区土地局,待中捷产业园区规划许可证办理完成后,尚能办理土地出让手续,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013年本公司与沧州临港晶山盐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业公司)及沧州渤海新区中捷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捷产业园)签订三方新能源综合开发合作协议,盐业公司将1275亩卤水用地及相邻未利用土地340亩共计1615亩土地有偿提供给本公司用于50MWp光伏电站的建设及运营,合作期限为30年,自2013年3月1日至2043年3月1日,用地补偿费726,750.00元/年。

十一、财务报告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2014年7月15日由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报出。

中电投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5日